# 我最爱读的作文(热门18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5-04-03

*我最爱读的作文1我的课余生活丰富多彩，有读书、弹古筝、跳民族舞……这些都给我的生活带来了无限的乐趣。不过，我最喜欢的是读书。读书能让我学到许多知识，科学方面的书能让我了解许多大自然的奥秘；童话书能让我分辨美丽与丑陋；寓言书能让我明白道理。因...*

**我最爱读的作文1**

我的课余生活丰富多彩，有读书、弹古筝、跳民族舞……这些都给我的生活带来了无限的乐趣。不过，我最喜欢的是读书。

读书能让我学到许多知识，科学方面的书能让我了解许多大自然的奥秘；童话书能让我分辨美丽与丑陋；寓言书能让我明白道理。因为爱看书，还闹过一次笑话呢！

那次，我在看书，妈妈在做饭，家里没盐了，妈妈要我去买盐，我捧着一本书，名字叫《金银岛》，我一边看一边走去买盐。我走着走着，撞到了一根电线杆，我以为是哪个人，连忙低着头说：“对不起。”我站了半天，看那个人还不说话，我抬头一看，原来是一根电线杆，我不好意思的就回家了。我回到家，妈妈问我：“盐呢？”我说：“盐，什么盐？”妈妈叹了口气说：“小书虫，你去看书吧！我自己买盐得了。”妈妈走后，我自己也不禁笑了！

读书丰富了我的课余生活，还让我增长了知识，学会了道理，体会到了快乐！

**我最爱读的作文2**

书是春雨，滋润着我们求知若渴的心。

书是良师，循循善诱地教会我们做人。

生活中，读书是我的最爱。一天不品尝一下这“美味佳肴”，就觉得生活推动了乐趣。

>儿时

妈妈把《少儿读物》这位朋友介绍给了我，每当皎洁的月色洒满枝头，我便依偎在发妈的怀里，津津有味地读起书来。“妈妈，这是什么字，那个呢？”儿时的我满肚子疑问，指着书，眼睛眨呀眨的。在书的醺陶下，我渐渐成长起来。如果非要说什么是我的最爱，那便是读书。因为读书，我认识了许多汉字；因为读书，我增长了知识；因为读书，我张开了想像的翅膀……

>少年

爸爸又为我推荐了一本《唐诗三百首》，他笑着说：“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作诗也会吟。”似懂非懂的我翻开了它，慢慢地“煮”了起来，直到今天，我不得不承认，它是嵌在中国文化上一颗耀眼的明珠。“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的鸟语花语；“春花满园关不住，一枝红杏出墙来”的迷人春色；“停车爱坐枫林晚，霜叶红于二月花”的动人秋景；“乘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的昂扬斗志。如果要说什么是我的最爱，那便是读书。是读书让我感受到了李白的风流潇洒；是读书让我感受到了杜甫的忧国民；是读书让我感受到了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

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人类的不断进步，只有不断读书才能跟上时代的潮流，让我们像陶行知爷爷说的那样“一年之中务求不虚度一日，一日之中务求不虚度一时”，珍惜时间，多读一页书吧！

读书是我的最爱，是它让我懂得了是非，是它让我变得有爱有恨，是它让我开阔了视野，此时的我不得不说：“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

**我最爱读的作文3**

什么事能让我废寝忘食？什么事可以让我挖掘到无限的快乐？又是什么事可以让我爱不释“眼”，目光舍不得离开它？那就是──阅读。

说到阅读，可是会让我眉开眼笑、笑逐颜开，一书在手，乐趣无穷，恨不得连看个三天三夜看得够，成天与书共“舞”。正因为我对阅读如此的情有独钟，所以我家可谓是汗牛充栋，“书”富五车啊！我妈妈说由于小时候我就只看书不看电视，所以我对书可说是爱不释手、形影不离，因此让其它玩具只好望“书”兴叹，恨死这些 堆积如山的“书”山了！

无论是故事书、小说、图画书……在我家可说是应有尽有、包罗万象，只要你想得到，在我家都找得到。看书可以让我找到无穷的乐趣和心灵的满足；看书不但给了我知识和智慧，更让我在写作时克服一切困难，体会到文思泉涌的快感。

由于我在书中吸取许许多多的知识，所以让我在写作时挥笔成章，跟吃饭一样简单，因此得到老师无数的夸奖。阅读带给我无穷的乐趣，一本小说我可以一而再、再而三的阅读，可说是百读不厌。我喜欢阅读，我可以发挥想像力，进入书中的世界，跟着罗宾汉一起冒险；看着福尔摩斯是如何的明察秋毫……；看着唐太宗的大公无私……，只要我看到一本中意的书，我就会用心，深刻的去读它。

我对阅读有着无尽的热情，只要有一本中意的书，我就会死皮赖脸央求妈妈一定要买，所以当妈妈把我梦寐以求的书拿出来时，我可说是心花怒放，花了一个暑假看完，那真是一个充实、美好的暑假。

我喜欢阅读，所以在未来的每一分、每一秒里，我都要阅读陪着我，直到永远。希望大家也一起张开阅读的翅膀，共同飞翔浩瀚的书海，享受无与伦比的乐趣！

**我最爱读的作文4**

我最喜欢读书有的人喜欢唱歌，有的人喜欢跳舞，而我呢？却对读书情有独钟，这是为什么呢？

大家都知道，书是人类知识的海洋。读书不仅可以提高我们的生活情趣，而且，使生活变的更加丰富多彩，有声有色。我通过读书不但丰富了自己的知识，增长了见识，而且让我的生活过得更充实，更有意义。在书中我学会了许多小窍门，能解决生活中遇到的小难点。

在读书的过程中，我的作文水平也得到了提高，以前，我写作文时，总是不知道该用哪些词，该怎么去写。所以老去问妈妈，妈妈就说：“孩子，你应该多看些书，看别人是怎么写的。哪一个作家像冰心，老舍都不是读了许多书，才写出了很多经典名著呢？”从此，我就开始天天看书，并且记录书中的好词，好句，在写作文的时候，我就会把这些好词好句用上，果然，一段时间过后，我的作文水平就有了提高，受到里顾老师的表扬，使我更加喜欢读书。

在读书的过程中，我从书中学到了许多课外知识。培根先生说过：“知识就是力量。”不错，多读书，不仅增长了我的课外知识，而且还丰富了我的课外生活。每天下学后，我写完作业，爸爸妈妈还没下班，我自己就会和我的“好朋友”交流起来，漫画书幽默诙谐，我时常看得捧腹大笑；寓言故事读完让人沉思，意义深刻；百科知识看后让我知识大增，开阔视野……就这样，我沉浸在书的海洋里，有时，妈妈回来了，我都浑然不觉，真是读书陪伴了我，让我不孤单，同时也让我受益匪浅。

读书能带给我们这么多好处，所以我更加热爱读书。

**我最爱读的作文5**

读书的实质目的，无非两种。第一，吸取知识。指的是，读者的阅读的理解水平和该书处于同一水平，基本上可以顺畅的阅读下去，而不用去请教某某人，或是去查阅专门术语的参考书。一般这类书，算得上是扩展视野，长见识和知识的，对于理解水平基本上没什么变化性的增高。第二种，便是于当前阅读水平差距极大的书，你看不懂，里面有不少专门术语，生僻词也多，未接触过的知识面的词语也多的那种。也能涨知识，见识，不过由于你暂时难懂这书，于是，你啃完了这本你本应啃不动的书，你的理解水平也就提高，甚至于是智商等方面都有显著提高。这两种总体上来说，都涨知识、资讯，唯一不同的，可能就是第二张你暂时阅读起来有困难，理解水平火候不足而已。

做什么事都得讲究方法，读书也不例外。不少文豪天才，都列举了自己的读书法，非常多。胡适列出的读书法，是挺传统的眼到心到口到手到，也就是，用心的认真看书，读时还有时不时做些笔记、摘抄、感受，不求背下来，但要读出来，即使默读，也要读。当然，一些名人的读书法可能不太适应于当代，因此，近些来出版的论读书的书日益增多。

**我最爱读的作文6**

我喜欢读书，是那种骨子里的喜欢。

每天我都会挤出两三个小时读书，一读起来整个人都如痴如醉的，有时就连吃饭、睡觉也顾不上了。读到高兴的地方，我会哈哈大笑、手舞足蹈；读到难过的地方我会伤心流泪甚至痛哭不已；读到深奥的地方我会紧锁眉头、认真思考……每次妈妈问我想要什么礼物时，我总是回答一个字：“书。”现在我书架上的藏书已经有五百多本了。妈妈常常开玩笑地称我为“书痴”。

你要问我为什么这么喜欢读书，理由只有一个：读书使我快乐。每每沉浸在书海，我都感觉全身心地放松，因为脑子里那一个个问号都可以在书中找到答案。书可以带我穿越时空，了解历史的厚重、探索未来的发展；书可以带我遨游大千世界，领略宇宙的神秘、赞叹万物的神奇。读书的我就像沐浴在阳光下的向日葵、畅游在水里的小鱼、翱翔在蓝天的飞鸟，一切都是那么舒服、自然。

莎士比亚说过：“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生活里没有书籍，就好像大地没有阳光，智慧里没有书籍，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只有书才能让人类社会不断发展，只有读书才能让我们获取知识的力量！

我喜欢读书。

**我最爱读的作文7**

每个人都有自己特别珍爱的东西，它可能没有珍珠那么昂贵，没有陶瓷花瓶那么精致，但我想它肯定对你具有很重大的意义。我也有一个宝贝，它时而温情脉脉时而又粗犷豪放；它在我还是个孩子时就一直陪伴着我，到现在我已是个知道什么坚强什么是汗水什么是付出的中学生了，它始终陪伴着我，不离不弃；用它那闪闪发光的金钥匙开启我智慧的源泉，开启我光亮的前程。它就是无论对过去悠久历史还是现代先进技术的由来都了如指掌的书。

从小，我就是一个爱玩爱动不爱看书的女生，直到有一次，妈妈给我买了一本叫《十万个为什么》的书，从此就开启了我那积极的求知欲望，到现在我已读了很多本书了，我读的每一本书都会铭记在心，因为那是我生命中一笔宝贵的财富。

我喜欢读的书有很多，如《昆虫记》、《爱的教育》、《繁星春水》等，但我最喜欢的一本书它可能没有这些书那么有名，语言那么华丽，但却教会了我如何去做一个有道德的人，它正引领我走向成功的彼岸，书名叫《哈拂家训》；在这本书中有许多个小故事，其中最感人的一个故事名叫《一封空白的信》，书中主要说了一个母亲为了使自己双目失明的女儿相信抛弃她们的父亲是伟大的，每周都会拿出一张空白的纸装做是父亲的来信念给女儿听，终于有一天，女儿看见了五彩的世界，看到了母亲那爬满皱纹的面庞，早已泣不成声；其实她早就知道父亲抛弃了她们母女，只是为了不让母亲难过而已。是啊！只有母亲的爱如蓝天般广阔，如海水般清澈。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它给不了你天堂，但能给你梦想；给不了你太阳，但能给你希望；给不了你整个海洋，但能给你一滴水的清澈纯净；给不了你转瞬即逝的美丽，但能给你一颗永远善良、积极、进取的心！

**我最爱读的作文8**

大千世界，芸芸众生，有人喜欢旅游，有人喜欢沉迷于酒色之中，有人喜欢做好事而我却对读书情有独钟。

在我年幼无知时，书把我领进了知识的海洋，让我在那里自由自在地邀游。从那以后，我便一直沉迷于书海之中，充分汲取书中的营养，接受它的洗礼，读了《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我明白了生命的价值和意义；读了《红楼梦》，我为封建社会的黑暗腐朽而扼腕；读了《在人间》，我体悟到人生旅程的坎坷花开花落，春秋几度，我告别了无知和幼稚，走向了理智和成熟，进入了知识世界的无限空间。就这样我领悟了生活中的真善美，假恶丑；知道了什么叫艰难，什么叫求索。啊，读书真好！

读书对我的学习也是大有裨益的。课堂上，我能正确地回答复杂难解的问题；练习中，我能迅速地写出准确无误的结果；写作文时，我能下笔如有神读书使我走向成功。啊，读书真好！

读书使人视野宽阔，读书使人知识渊博，读书使人品德高尚读书的好处真是多得像天上的繁星，地上的细沙，大海的水。我从读书中得到的实在是太多，太多了！难怪人们说“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啊，我实在不能不高声欢呼：阅读真好！

**我最爱读的作文9**

“读书苦，读书累，读书还得下苦功。”哼，每当读到这段同学们嘴上常挂的顺口溜时，我便觉得非常好笑。即使找到了工作，能够滥竽充数，那也将蒙混一时。不能蒙混一世。

我认为读书百益无害，信不信由你。

读书可以丰富知识，可以懂得深奥的道理，可以教你做人……，总之，读书的好处说也说不完。

记得有一次，老师给我们讲课，讲到所用的总分总句式时，我就犹如听天书似的，摸不着头脑。随后，我看了《词.句.段》这本书，对总分总句式便了如指掌。

读书让我明白了做人的道理。记得小时候，我是一个调皮的孩子，在班里我胡作胡为，见别班同学就骂，见本班同学就打，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小混混。一次，见同桌有一个非常漂亮的小汽车玩具，特别喜欢，就偷偷的装在书包里带回家了。回到家里，我迫不及待地拿出玩具来玩，可心里总是有一点怪怪的。晚上睡觉还梦见同学们都朝我吐口水，扮鬼脸笑我，吓得我一夜没睡好。第二天早上，我早早去了学校，向同桌道歉，并向老师承认了错误。老师还夸我是一个勇于承认错误的好孩子。随后，老师借给我一本书，其中有一句话让我铭记在心：“切忌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诚实乃学生之本，好学乃学生之本分，勿打架斗殴，勇于承认错误乃君子所为”。读到这里，我心里犹如明镜似的，一下子敞亮起来了。随后我自觉向全班同学道歉，并以实际行动证明我的决心，很快的，全班同学愿意接近我了，我也开始有了几个知心朋友。

看，读书好不好。读书虽然苦，但有苦才有乐，所谓苦尽甘来，就是这个道理。冰心奶奶曾说过：“读书好，读好书，好读书”。你们不妨也来读读好书，体会一下读书的乐趣。

**我最爱读的作文10**

我有许多爱好，比如：打篮球、踢足球、打羽毛球、骑自行车……其中我最喜欢的读书。高尔基曾经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书，伴我一生。

我好像是因为爸爸的遗传，所以我才喜欢上读书的。在我小的时候，每当我一哭，爸爸就拿书来哄我，我立刻就不哭了，捧起书一本正经地读起来。那时我什么也读不懂。一天又一天，我从小班升到了大班，学了不少拼音汉字，开始阅读带拼音的故事书了，晚上，爸爸给我讲故事，每当爸爸把一个小故事讲完了，我都会问：“你是怎么学会的？”“那当然是从书上学会的，有的是在百度学会的”。从那时起，我对书有了更深的兴趣，每天放学回家我都会读一、两篇小故事。在刚上一年级的时候，才碰到课本的时候，我觉得那些精巧的语言，就像一只只小精灵在到那课文中跳来跳去，书让我结识了不少朋友，白雪公主、丑小鸭……丑小鸭这则故事让我知道了不能向命运低头。

我还知道了很多作家：林海英、老舍……还有很多科学家：牛顿、瓦特……现在，我上五年级了，以前的那些故事书，早就下岗了，我开始读《作文选刊》、《名人故事》、《三国演义》……书让我知道了鸟儿为什么会飞？是因为鸟儿的骨头是空心的，里面有许多的空气，所以身体很轻很轻，就飞起来了。

记得有一次，妈妈给我十元，让我去买盐，刚到门口，就看见了才开业的书店，便走了进去，看看这本，再看看那本，我不经意地看了一下表，呀！都11点了，我连忙结了账，回到了家，妈妈看我手里没有拿盐，只有一本书，妈妈就明白了: “咳，都是你爸给你遗传的了”。

哈哈！同学们，我还有其他的爱好呢！以后再给你讲吧！

**我最爱读的作文11**

我热爱读书，读书是我的兴趣，是我的爱好，我将以书山的顶端为目标前进！

你读过书吗？“当然！”你会读书吗？“读书？谁不会？”如果我这么问你，你一定会像嘲讽似地回答我。

这并不奇怪，我原本也以为我会读书，爱读书。直到那天我问自己：“你会读书吗？”才真正难倒了我。我原本以为读书就是只要知道了内容描写的是什么，知道了它的表面意思，就叫做读书。后来，我才真正明白什么是读书，读书不但要理解它的表面意思，更要明白文章的含义和道理，要真正的把它记在脑袋里，才叫懂。

文章里会有许许多多的问题，读书就要做到思考问题，做到投入到书里，到忘我的程度。

我不敢说我有做到这几点，但是我敢保证我一定是会非常的专心的读好一本书。

每当同学们在玩耍时，我在教师里安安静静的读书，背书。任何的一分一秒，我都会把它挤出来看书。就像雷锋曾经说过的一句话：有些人说工作忙，没有时间学习。我认为问题不在工作忙，而在于你愿不愿意学习，会不会挤时间。要学习的时间是有的，问题是我们善不善于挤，愿不愿意钻。

我曾读过许许多多的书，例如：〈西游记〉，〈小公主〉，〈红楼梦〉，〈父爱的天空〉，〈苦儿流浪记〉等等。

读书始终是为了自己，无论我有没有成功，至少，我是曾经努力过的。我一定会从山角下爬到山顶！

**我最爱读的作文12**

我喜欢读书，因为书像一艘宇宙飞船，带我智慧的宇宙中遨游，让我收获到与众不同的知识。我喜欢读书，因为书像一味药，治疗人的愚昧。我喜欢读书，因为书像一位良师，教给我道理。我喜欢读书，因为书像一柄宝剑，让我在考场上击败我的对手......

我喜欢读书。我推荐大家读“磨脑子”的书。为什么呢?因为读“磨脑子”的书具有更加密集的的信息和丰富的思想内涵，往往是前人思想的精华和丰富阅历的浓缩。这种书你不仅需要静下心来深入思考才能理解，还要经常在笔记本上记录大量的困惑和疑问。这就像啃鸡爪一样。虽然过程很费劲，但是结果却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我喜欢读书。多读书可以修身养性。一本好书就是一个良师益友，教会我们很多做人的道理。多读书能让人陶冶情操，知书达礼。 多读书还可以在生活中找到客观的定位，找到生活中的位置和自己生存的价值。

我喜欢读书。读书可以照旧人生，让人生更加辉煌。我把我喜爱的书当成一位朋友，一个我要守护的人。

**我最爱读的作文13**

每个人的兴趣爱好各不相同。有人喜欢游泳，有人喜欢跑步，有人喜欢爬山，有人喜欢跳远，而我却喜欢读书。

书可以给以人乐趣，书可以给人知识，书也可以让人开拓视野。我就是个小书虫，每天都挤出一定时间去看课外书。

从上幼儿园大班，爸爸就给我买了许多绘本，其中有一本书叫《大头儿子和小头爸爸》，我看的津津有味。每一天放学到家，都要拿起这本书看几页。

在我九岁时，我和爸爸妈妈一起去“百货大楼”闲逛。我一眼就看到了图书馆，如脱了僵绳的野马一般飞奔过去，有很多很多书本，琳琅满目，我的眼睛都快装不下了。科技类，军事类，漫画类，作文类……我随手拿了一本科技类，我深深的被这本书里面的知识吸引住了，完全不知道爸爸妈妈什么时候走了，我和爸爸妈妈走散了。于是便跑到播音台求助，爸爸妈妈听到了播音阿姨的声音，很快就返回来找到了我。爸爸妈妈和我走散以后心急如焚，非常担忧，可我却像没事般的对妈妈说：“妈妈，能给我买一本科技书和一本书吗？”妈妈说：“你可真是一个小书虫，给你买了吧。”

毛爷爷说过：“饭可以一日不吃，觉可以一日不睡，书不可以一日不读。”高尔基也说过：“书是人们进步的阶梯。”我喜欢在“书的海洋里遨游，”那样感觉快乐极了。

我要永远快乐的读书，当一个爱读书的小书虫。

**我最爱读的作文14**

要问我最喜欢做什么，我会不假思索的回答———读书。对于我来说，书是我每天不可缺少的精神食粮。因为读书既可以帮助我们多用，多积累一些好词，好句，还可以让我们开阔视野，给我们增长一些不知道的东西。所以我们一定要珍惜书，不要把它白白浪费。

上个星期，妈妈给我买了一本名叫《笑猫日记》的书，是杨红缨阿姨写的。当我看到里面的故事时，我深深地被美丽而温暖的文字吸引了。我仿佛已经置身于这本书当中了，自己好像就是一只笑猫，天天开开心心，快快乐乐。“我好自在啊！”每当我写完作业时，我会翻上几页，津津有味地读起来。现在我越来越喜欢读各种各样的故事书了。妈妈说今后会经常带我去图书馆，因为那里有成千上万本书可以供我尽情享受。这真是令我高兴不已！

读书带给我无穷的乐趣，书就像阳光，像雨露，静静地滋润着我这棵小树，让我茁壮成长！我希望以后我的书会越来越多，让家庭流连在书香之中；让我进入一个书的海洋，在那里探索，在那里畅游！

**我最爱读的作文15**

你要问我为什么，我也不知道，书就像一个魔法球，把我深深的吸引着，整天围着书转。它让我从中吸取到了知识，知识......人们都说书是“精神食粮”，说的一点儿也不错，它往我的小脑袋里拼命灌输着知识，使我的小脑袋变得灵活，聪明起来。不过，过度的看书使许多人加入了“四眼一族”的行列，我的眼睛也因为“操劳过度”而“生病”了，而且永远也好不起来，这是我有点伤心，但我认为：为了书，值得！

我曾经创过“家庭吉尼斯纪录”，新年到了，爸爸妈妈去拜年，把我一个人扔在家里，我从早上起床就开始看书，带到爸爸妈妈回来，我才发现原来8个小时已经过去，桌上看完的书也被我堆成了“书山”，从那以后，爸爸妈妈为了不影响我的视力，再也不让我一个人看书了，虽然有的伤心，但也没办法，“老虎发威”，不得不从啊！

我与书，可算是一对形影不离的好朋友，每天放学做完作业我都会看书，不过现在升入高年级，作业越来越多，压力越来越大，要是哪天能抽出半个小时看会儿书，那真是我的荣幸了。现在，有多少家长望子成龙，望女成凤，妈妈整天念叨在嘴边：“要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勤奋努力，将来才能在社会上站住脚，没知识的人就等于没出息，没前途，将来只能做体力活......”哎，我肩上的担子也太重了些吧！

虽然，每天都顶着那么大的压力，但我对书的热情仍然不减，我对书实在有一份割舍不下的感情，我喜欢书。

**我最爱读的作文16**

弹琵琶，唱歌，跳舞，画画。人在业余时间，各有所长，自得其乐。而我最大的乐趣就是泡在书海里。

书是我的好朋友。小时候爸爸给我讲过《小猫钓鱼》的故事，讲的是小猫和妈妈一起去钓鱼。小猫抓了一阵子蜻蜓蝴蝶，一无所获。第二次，小猫不抓蜻蜓蝴蝶了，认真去钓鱼，终于钓到了一条大鱼。从这个故事中，我意识到我不能一心一意做任何事情，但我应该认真去做，这样我才能做好。

随着我的成长，我可以阅读绘本。生动的内容吸引了我，如《小红帽》，《卖火柴的小女孩》，《灰姑娘》等。我最喜欢《白雪公主》的故事。一位女王在生女儿之前许了两个愿望，希望她的皮肤像雪一样白，嘴唇像血一样红。女儿出生后不久，皇后去世，于是皇帝娶了新皇后。新王后看着公主如此美丽，非常嫉妒。她让手下在森林里杀了她。她的手下不忍杀她，就叫她跑到森林里，不要回来。公主遇到了七个小矮人，住在小矮人的房子里。新女王有一面魔镜。每次她问魔镜世界上谁最漂亮，魔镜都会回答白雪公主。女王尝试了几种方法来杀死公主，但都失败了。最后，王子和公主结婚了，幸福地生活在一起。我从这个故事里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我们不能嫉妒别人，不能在别人犯错的时候嘲笑他们，但是要鼓励他们做任何事情都要平和。

年复一年，我逐渐读完了《科学故事》，《童话故事》，《外国科学家的故事》。有一个叫爱迪生的科学家，他发明了1000多种东西，如电影、留声机、电灯中的灯丝等。他努力学习，从不满足，赢得了全世界人民的尊敬和爱戴。他做实验的时候，硫酸烧了他的衣服，差点把他弄瞎。从这些文章中，我意识到如果我想取得优异的成绩，我必须努力。古人云“学海为舟无止境”，很多小事都蕴含着深刻的道理。我要学习他顽强进取的精神，勇于实践，时刻准备着为祖国的科学事业而奋斗，成为一名科学家。

**我最爱读的作文17**

读书不仅能给人睿智和思想，而且还能给人带来巨大的心灵享受。我是一名12岁的“帅小伙”，最大的优点就是爱读书。

我的读书兴趣是由我们的班主任兼语文老师—杜老师培养的。我刚上四年级时，对读书基本没有什么兴趣，而杜老师每天都会让我们读课外书，目的就是培养我们的读书习惯和读书兴趣。没错，她成功了！我开始发现读书是一件快乐的事情：我在书中认识了高山和大海认识了像星期五那样特殊奇异的人，认识了无数个让人心驰神往的远方。我跟着每一位主人公去冒险，去旅行，去探索大自然的奇观……比玩电脑游戏有意思多了！我甚至觉得那些写书的作家简直就是人群中的神！

我的家共有2个书架，一大一小，约藏书……我也数不清了。因为它们就像天上的星星一样多，像地上的沙子一样多。

要说我最喜欢的书就要数凡尔纳先生的科幻小说了，如他的《八十天环游地球》、《从地球到月球》、《地心游记》等等。这些书里的人物性格鲜明，故事情节紧张刺激，十分有阅读价值。

许多名言也给了我启发。“少年不知勤学早，老来方知读书迟。”从这里可以看出古人就知道要珍惜时间，多读书。还有伟大的前苏联作家马克西姆·高尔基说：“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我觉得说得没错，如果一个人不读书，他便会停留在人生的阶梯中，如果一个人爱读书，那么他便会步步高升，到达阶梯的顶端……

读书，就好像面对一位我喜欢的好朋友，听着他娓娓道来的故事，心就像在一片云朵上飞翔。

**我最爱读的作文18**

刘向曾说过：“书犹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我与书的感情，也不知谁能拆散。

捧起一本书，坐在自己的屋子里，与内容合一，徜徉在书中的世界，陷入到想象中去！那天马行空的想象，早已带我飞出光年之外，走出平凡的生活，来见一见“世外桃源”。有人说：书有啥好看的呀！其实不然，书能陶冶我们的情操、能丰富我们的思想，我因此喜欢读书。

我爱读书的事例，远不止十条，而这一条，则是最有表现力的。

有一次，我与妈妈和爸爸还有爸爸的同事们去旅游。飞机还没到之前，我捧起一本书，名叫《巨流河》，津津有味的读了起来。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渐渐忘掉现实世界，超凡脱俗般，坠进了书中的世界。

我驾驶着汽车，往飞机场开去。我仿佛变成了透明人，看着一架架飞机呼啸着飞向天空，内心也无比激动。“哦，那一定是齐邦媛奶奶的好朋友张大飞！”我想到。只见他身着一身宽松的飞行服、裤。鼻梁上支着一副炫酷的飞行员眼镜，风流倜傥地向一架头上印着鲨鱼的飞机走去。他熟练地扳开机盖，坐上飞行员的座椅，迎着朝阳飞去，很快就成了一个小黑点。

“天佑！你在哪儿？”一声焦虑的呼唤打破了我的思绪。飞机要开了，可我无动于衷，只管看书。我只好拎着一只敞开的包，抓着一本书，往飞机那儿奔去。

因为我们读书，才能想出如此独特的画面。每一次读，我都会快速的融入其中，想象着书中的画面，自己也会十分满足。我们能跟人物一起大笑、一起经历磨难、一起恐惧、一起苦恼。这才是真正的“读”书，而不是草草地一了百了、一带而过。真正投入到书中去，才能静静地陶冶内心的情感。

我喜欢读书，更喜欢读书的过程与思考的感受，读书是我一生的爱好。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